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本化学”或“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雅本化学 2022 年度相关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1 号”的核准，公司共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5,231,796 股，共计募集人民币 867,109,999.04 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 19,496,012.1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7,613,986.89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05,231,79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42,382,190.89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19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 0009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779,917,761.99 元（含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人民币 19,496,012.15 元），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74,727,408.59 元（含其他发行费人民币 1,537,735.86 元）；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16,751,711.03（含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人民币 19,496,012.15 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3,166,050.96 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7,192,237.05 元，募集资

金账户余额 11,940,242.89 元，两者差异系公司利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3,000,000.00 元，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 14,051,467.80 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696,538.04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并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847,613,986.89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下称“专户”）集中使用与管理，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1 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公司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上述规范的要求和保荐机构的意见，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应的专户以便后期管理、使用，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设立了 6 个募集资金专户，该等专户仅限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全资子公司上海雅本化学有限公司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雅本（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在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注销上海雅本化学有限公司账号为 121902322110307 的募集账户。

2022 年度，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对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的募投项目“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注

销了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 10535601040009275 的募集账户，该账户注销前余额为 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止，其余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尚在使用中。专户账户信息见下表：

| 银行名称 | 银行帐号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 10535601040009317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 | 8112001013700372740 |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 501310008412664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 121907417810507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 527471009365 |

（二）募集资金的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南通雅本化学有限公司、上海雅本化学有限公司、江苏建农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金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及义务。2021 年 1 月 27 日全资子公司雅本（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雅本（绍兴）药业有限公司、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中金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及义务。

（三）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备注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 121907417810507 | 850,128,866.96 | 0.00 | 活期存款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 527471009365 | 60,000,000.00 | 0.00 | 活期存款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 10535601040009275 | 52,718,866.96 | 0.00 | 已注销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 121902322110307 | 77,410,000.00 | 0.00 | 已注销 |

| | | | |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 10535601040009317 | 80,000,000.00 | 3,456,234.16 | 活期存款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 | 8112001013700372740 | 400,000,000.00 | 4,244,409.98 | 活期存款 |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 50131000841266400 | | 4,239,598.75 | 活期存款 |
| 合计 | | | 11,940,242.89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度)》。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2022 年度,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变更。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置换情况。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将“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 9,8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共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3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1 年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2 年 3 月 27 日，公司使用“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已到期收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且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0 万元。

（六）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谨慎研究，将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5 月，将酶制剂

及绿色研究院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5 月。将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7 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雅本化学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公司发行承诺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雅本化学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度）

| 募集资金总额 | | 86,711.00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6,316.61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6,436.06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77,991.78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12,320.70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14.21%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 | 否 | 40,000.00 | 40,000.00 | 1,424.96 | 37,498.47 | 93.75% | 2023年7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 | 否 | 8,000.00 | 8,000.00 | | 1,938.24 | 24.23% | 2023年5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 | 是 | 8,000.00 | 2,265.20 | | 2,265.20 | 100.00% | 2018年8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 | 是 | | 6,436.06 | 4,891.65 | 6,280.13 | 97.58% | 2023年5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 | 是 | 5,024.00 | 432.94 | | 432.94 | 100.00% | 2020年12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 | 是 | 2,717.00 | 872.00 | | 872.00 | 100.00% | 2020年12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22,970.00 | 28,704.80 | | 28,704.80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86,711.00 | 86,711.00 | 6,316.61 | 77,991.78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存在滞后情形，无法在预计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经过谨慎研究论证，决定将南通新增生产线项目延期至2023年7月，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延期至2023年5月。 |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p>1.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部分生产线已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拟升级改造的生产线因对应的产品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拟终止“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其结余资金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议案于 2018 年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专项账户结余资金已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884.6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为 5,734.8 万元，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为 149.84 万元）；</p> <p>2.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部分设备已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拟投入的研发设备因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拟终止“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其结余资金拟用于“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议案于 2020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专项账户结余资金 6,513.73 万元（其中结余募集资金 6,436.06 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及购买理财产品期间产生的利息 77.67 万元）全部转至雅本（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募资金专户。</p>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部分设备已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拟投入的研发设备因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拟终止“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其结余资金拟用于绍兴雅本“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议案于 2020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p>1.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部分生产线已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拟升级改造的生产线因对应的产品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拟终止“太仓基地生产线技改项目”，其结余资金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议案于 2018 年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专项账户结余资金已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884.6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为 5,734.8 万元，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为 149.84 万元）；</p> <p>2.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部分设备已完成升级改造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拟投入的研发设备因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充分考虑自身发展情况和市场环境基础上，拟终止“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李冰路分部）与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爱迪生路分部）”，其结余资金拟用于“酶制剂及绿色研究院项目”。《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议案于 2020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专项账户结余资金 6,513.73 万元（其中结余募集资金 6,436.06 万元，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及购买理财产品期间产生的利息 77.67 万元）全部转至雅本（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募资金专户。</p>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7]004249 号《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73,189,672.73 元；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472.74 万元用于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完成置换。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将“南通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滨海基地新增生产线项目”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 1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1 年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000 万元。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 8,719.22 万元，结余原因：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完成。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494.02 万元（包含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 1,405.15 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96.66 万元），其中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活期存款余额 1,194.02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且尚未到期赎回的保本理财产品 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300 万元。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楠

徐石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